

类别标识：A 类

舟山市海洋与渔业局文件

舟海渔提函〔2022〕5号

签发人：郑珽

舟山市海洋与渔业局关于对市政协八届 一次会议第 81057 号提案的复函

刘永革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海洋捕捞转型升级推进渔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收悉。非常感谢您对我市渔业产业发展的高度关注和重视，现将提案中涉及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舟山渔业历史悠久，渔业文化底蕴深厚，素有“东海鱼仓”和“海鲜之都”之称。从原本的渔民“靠海吃海”形成的传统渔业到如今“向海图强，逐梦深蓝”的海洋经济大市，舟山渔业产业发展始于“渔”、脱胎于“渔”。那么做好鱼的文章，以绿色生态为导向，以渔业转方式调结构为主线，推进渔业从数量增长、规模扩张转向高质量发展和绿色发展，是在更高纬度上将舟山渔业产业体系进行再整合，是从“一盘棋”的角度对舟山渔业经济发展的再提升。打破传统渔业发展模式，加快构

建渔业高质量发展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和生产方式，努力推动渔业持续健康发展，对推动区域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先行市意义深远。

一、加快渔业结构优化调整，打造特色渔业发展模式。

一是持续推进帆张网专项整治行动。截止8月3日，全市已签约帆张网渔船274艘，总体签约率38%，其中25年以上船龄渔船已清零，20年以上船龄渔船187艘，签约率为77%。二是创新发展绿色生态的作业方式。引导渔民发展灯光围网、笼捕、钓具等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捕捞作业方式。实施《浙江沿岸渔业生态、环境友好型捕捞技术研发与示范》项目，与浙江海洋大学合作，创新设计了生态捕捞型定置建网，制定了相应网具敷设技术和操作规范，从渔获品种、数量、规格都得到了较大的提高。三是推进养殖业高质量发展。近年来我市不断提升陆基养殖、强化近海养殖、探索深远海养殖，业已基本形成以大黄鱼、梭子蟹、对虾、贻贝等四大特色优势品种为主导的现代水产养殖业布局，打造了舟山岱衢族大黄鱼、嵊泗贻贝全产业链；持续推进“嵊泗贻贝”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品牌建设；发展数字渔业，成功建设5家数字渔场，完成18家渔业种养基地数字化改造，实现养殖环境的数字化监控，生产、流通过程的可追溯。四是积极开发休闲渔业新业态。为促进渔业结构转型，编制《舟山市休闲渔船发展规划》，并指导完成各县区休闲渔船发展规划，同时引导退捕渔民往休闲渔业方向转产转业。积极申报休闲渔业示范基地，目前已有全国休闲渔业示范

基地 3 个。鼓励渔农村发展休闲渔业项目，如给予嵊泗石柱村的休闲渔业项目资金支持；推进休闲渔船规范化建设，鼓励建造玻璃钢等新材料休闲渔船。**五是全方位提升海钓业发展水平。**为规范海钓管理，我市已制定《舟山市国家级海洋特别保护区管理条例》，编制了《舟山市海钓布局规划（2019 年-2030 年）》、《舟山市国家级海洋特别保护区海钓管理办法》等。拥有 2 个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的嵊泗县，具有独特的港、景、渔资源，坐拥长三角高质量客源，为打造海钓产业省级试点夯实了基础。

下一步，我们将结合《浙江省海洋渔船减船转产实施方案》，逐步压减破坏资源和安全隐患较大的国内渔船，鼓励发展资源节约、环境友好、高效低耗的捕捞模式。持续践行“双强行动”，推动养殖业数字化、机械化，推进陆基养殖绿色化，探索深远海养殖方式多样化。积极拓展休闲渔业项目，加快推进休闲渔船的规范化建设。加快对海钓行为管理相关制度的建设，建立完善小型海钓船舶管理协调机制等。积极向上争取，协调相关部门，支持嵊泗成为海钓产业发展省级试点，并关注嵊泗渔业产业的发展。

二、加快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全力推进“一条鱼”全产业链建设工作。一是打造千亿级现代海洋产业。我市以《舟山市“一条鱼”全产业链发展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为纲领，打造了“养殖-捕捞-精深加工-物流-商贸-休闲体验-科创孵化（新业态）”为一体的“2431”产业

融合发展体系。力争到 2023 年，实现千亿级的全产业链产值规模目标。2021 年“一条鱼”全产业链产值规模达 798.75 亿元，超额完成年度目标的 12.5%，一二三产上下游的融合发展体系已初具雏形。二是实现精准靶向招商。围绕“一条鱼”全产业链发展重点和关键环节，谋划梳理了一批重点项目，2021 年共落地实施项目 13 个。此外，依托国家远洋渔业基地，吸引大洋世家、明珠加工园区项目、浙江兴业等远洋渔业及上下游行业领军企业、重点项目落户聚集，并将“海上冷链”和京东、顺丰等“陆上冷链”进行无缝对接，实现水产品从渔场到餐桌一站式服务。三是加强科技示范作用。市科技局牵头的梭子蟹笼渔船自动化捕捞装备技术研发与应用、远洋鱿钓新船型开发及精准高效捕捞装备研发与应用、循环水数字化健康养殖关键技术与装备研究及集成示范等重点招引项目，促进了海洋高新技术领域渔业产业的发展。

下一步，我们将围绕“一条鱼”全产业链发展重点招商清单和关键环节，加大项目招引力度，围绕“2431”产业体系，重点谋划招引养殖、休闲渔业和海钓产业等项目，着力提升海洋传统优势产业，培育壮大海洋新兴产业。做好招商引资项目的全周期服务工作，主动对接相关企业，追踪项目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问题，努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三、推进人才政策迭代升级，坚强涉渔人才支撑。一是加快培养、引进专业人才。持续实施“高校毕业生聚舟计划”，构建高校毕业生来舟就业创业全链条政策体系，加大对企事业

单位引进青年人才的支持力度，2018年至2021年期间，共为涉渔企事业单位引进高校毕业生800余人；联合浙江海洋大学、浙江省海洋水产研究所共建国家绿色渔业研究院，形成渔业专家智库。二是持续优化专技人才评价机制。研究制定了《舟山市水产加工行业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价条件》，以定量评价替代定性评价，建立了以专业能力素养、工作成效为主要依据的评价体系，打破学历、资历、任职的限制，使水产加工行业技术人才评价更加科学化、规范化。三是涉渔人才就业帮扶力度不断加大。积极推进退捕渔民实用性技能培训和针对性就业服务，指导退捕渔民参加海船船员培训，截止目前已有36人参加培训。利用乡村振兴学院平台，完善渔农村人才培育机制，探索渔农村急需的经营管理等人才培养模式。

下一步，我们将通过市场化、专业化引才路径继续加强涉渔人才引进力度；完善渔业船舶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价标准，切实加强渔业船舶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并积极组织退捕渔民参与技能培训、就业指导、现场招聘等活动，做好转产转业后续保障工作。

四、强化要素保障，规划引领渔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完成各项渔业发展任务，切实加强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我市成立了渔业全产业链工作领导小组、帆张网渔船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等工作专班，组织开展全局性工作，定期召开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讨论研究相关渔业发展政

策，规划不同阶段的工作方案实施，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和共性困难，及时分析和发布工作动态，定期提交工作简报。二是**落实用地用海惠企政策**。积极引导渔业产业项目向历史围填海区域布局，享受《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处理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的若干意见》的优惠政策；对列入国家级规划、国家重点项目或商务部外资大项目清单的渔业产业项目，纳入国家用地保障范围，对列入市重点的渔业产业项目所需规划指标，优先纳入市统筹保障范围；开通绿色审批通道，实行用地用海报批容缺受理。三是**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激励作用**。自去年下半年以来，我市有序推进帆张网渔船淘汰整治工作，并就渔船拆解、作业调整、渔船网具三方面制定补助政策，为促进渔民转产转业提供政策保障。为入驻国家绿色渔业实验基地的企业提供装修补助及以税代租等优惠政策，同时做好相关企业的后续保障服务。此外，我市制定出台了《加快推进舟山市远洋渔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舟政办发〔2020〕74号），并专项拨款用于兑现支持政策，促进远洋渔业升级转型。2022年我市在渔业产业方面投入已超1亿元，渔业发展的可持续能力不断增强。

下一步，我们将配合相关部门关注并研究帆张网渔民转产转业问题，进一步完善渔业支持政策。同时，将继续在做大做强舟山国家远洋渔业基地、加快打造远洋渔业现代化母港、提升远洋水产品加工产能、做大远洋渔业产品交易中心、提升远洋鱿鱼指数的权威性、拓展国内远洋水产品市场等方面积极争取

省级支持,推进渔业高质量发展。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谢立峰,联系电话:2826223)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室、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资源规划局。